



後漢書相國寺錄經史藝文卅卷上篇

少河原  
張炳



王制

戴記第五

王者之制。祿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  
 士。中士。下士。凡五等。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  
 子。男。五十里。五不能五十里者。不合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天  
 子之三公之田。視公侯。天子之卿視伯。天子之大夫視子男。天子  
 之元士視附庸。制農田。百畝。百畝之分。上農夫食九人。其次食八  
 人。其次食七人。其次食六人。下農夫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祿以  
 是為差也。諸侯之下士視上農夫。祿足以代其耕也。中士倍下士。  
 上士倍中士。下大夫倍上士。卿四大夫祿。君十卿祿。大國之卿三



大夫祿。君十卿祿。小國之卿倍大夫祿。君十卿祿。次國之上卿位。當大國之中。中當其下。下當其上。大夫。小國之上卿。位當大國之下卿。中當其上。大夫。下當其下。大夫。其有中士。下士者。數各居其上。之三。凡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國。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國。名山大澤。不以封。其餘。以為附庸。閒田。八州。州二百一十國。天子之縣。內方百里之國。九。七十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里之國。六十有三。凡九十。三國。名山大澤。不以封。其餘。以祿士。以為閒田。凡九州。千七百七十三國。天子之元士。諸侯之附庸。不與。天子百里之內。以共官。千

里之內。以為御。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為屬。有長。十國以為連。有帥。三十國以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為州。有伯。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六十八。帥。三百三十六。長。八伯。各以其屬。於天子之老。二人。分天下。以為左右。曰二伯。千里之甸。內曰甸。千里之外。曰采。曰流。天子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小國二卿。皆命於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天子使其大夫為三監。於方伯之國。三人。天子之縣。內諸侯祿也。外諸侯嗣也。制三公一

命卷。若有加則賜也。不過九命。次國之命。君不過七命。小國之君。不過五命。大國之卿。不過三命。下卿再命。小國之卿。與下大夫一命。凡官民材。必先論之。論辨然後使之任事。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爵人於朝。與士共之。刑人於市。與衆棄之。是故公家不畜刑人。大夫弗養。士遇之塗。弗與言也。屏之四方。唯其所之。不及以政。示弗故生也。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天子五年一巡守。歲二月。東巡守。至於岱宗。柴而望祀山川。覲諸侯。問百年者。就見之。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命市納賈以觀民之。所好惡。志淫。好辟。命典禮。考時月。定日。同律。禮樂制度。衣服正之。

山川神祇。有不舉者。為不敬。不敬者。君削以地。宗廟有不順者。為不孝。不孝者。君絀以爵。變禮易樂者。為不從。不從者。君流。革制度。衣服者。為畔。畔者。君討。有功德於民者。加地。進律。五月南巡守。至於南嶽。如東巡守之禮。八月西巡守。至於西嶽。如南巡守之禮。十月有一月北巡守。至於北嶽。如西巡守之禮。歸假於祖。禰用特。天子將出。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諸侯將出。宜乎社。造乎禰。天子無事。與諸侯相見。曰朝。考禮。正刑。一德。以尊於天子。天子賜諸侯樂。則以祝。將之。賜伯子男樂。則以鼗。將之。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鈇鉞。然後殺。賜圭瓚。然後為皂。未賜圭瓚。則資皂於天子。天子命之。

教然後為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天子曰辟雍。諸侯曰  
類宮。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禡於所征之地。受命  
於祖，受成於學，出征執有罪，反釋奠於學，以訊馘告。天子諸侯無  
事則歲三田，一為乾豆，二為賓客，三為充君之庖。無事而不田，曰不  
敬。田不以禮，曰暴天物。天子不合圍，諸侯不掩羣。天子殺則下大  
綏，諸侯殺則下小綏。大夫殺則心佐車，士則百姓。田獵獺祭  
魚，然後虞人入澤梁，豺祭獸，然後田。獵鳩化為鷹，然後設罝羅。草  
木零落，然後入山林。昆蟲未蟄，不以火田。不麝，不卵，不殺胎，不殀  
天。不覆巢，不殺豕。制國用必以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地

小大視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為出，祭用數之。  
飭喪三年不祭，惟祭天地社稷為越紼而行事。喪用三年之飭。喪  
祭用不足曰暴，有餘曰浩。祭豐年不奢，凶年不儉。國無九年之蓄，  
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  
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  
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天子七日而殯，七月而葬。諸  
侯五日而殯，五月而葬。大夫士庶人三日而殯，三月而葬。三年之  
喪，自天子達，庶人懸封，葬不為雨心，不封，不樹，喪不貳事。自天子  
達於庶人，喪從死者。祭從生者。支子不祭。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



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東方曰夷，被髮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蠻，雕題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髮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國夷蠻戎狄，皆有安居和味，且服利用備器。五方之民言語不通，嗜欲不同，達其志，通其欲。東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譯。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參相得也。無曠土，無游民。食節事時，民咸安其居，樂事勸功，尊君親上，然後興學。司徒脩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齊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養耆老，以致孝恤孤，獨以逮不足。上賢以崇德，簡不肖以紂惡。命

鄉簡不帥教者以告耆老，皆朝于庠。元日習射，上功習鄉。上齒大司徒帥國之俊士與執事焉。不變命國之右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左。命國之左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右。如初禮不變，移之郊。如初禮不變，移之遂。如初禮不變，屏之遠方，終身不齒。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學者，不征於司徒。曰：造士。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王大子王子羣后之太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國之後選，皆造焉。凡入學以齒。將出學，小胥大胥小樂正簡不帥教者以告於大樂正。大樂正



以告於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學。不變。王親視學。不變。王三日不舉。屏之遠方。西方曰棘。東方曰寄。終身不齒。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大夫廢其事。終身不仕。死以士禮葬之。有殺則命大司徒教士以車甲。凡執技論力。適四方。羸肱股。決射御。凡執技以事上者。祝史射御醫卜。及百工。凡執技以事上者。不貳事。不移官。出鄉不與士齒。仕於家者。出鄉不與士齒。司寇正刑明辟。以聽獄訟。必三刺。有旨無簡。不聽附從。輕赦從重。凡制五刑。必即天論。郵

罰麗於事。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意。論輕重之序。慎測淺深之量。以別之。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疑獄。凡與衆共之。衆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成獄辭。史以獄成。告於正。正聽之。正以獄成。告於大司寇。大司寇聽之。棘木之下。大司寇以獄之成。告於王。王命三公參聽之。三公以獄之成。告於王。王三又然後制刑。凡後刑罰。輕無赦。刑者。例也。例者。成也。一成而不可變。故君子盡心焉。析言破律。亂名改行。執左道以亂政。殺作淫聲。異服奇技。奇器。以疑衆。殺行偽以堅言。偽而辯。學非而博。順非而澤。以疑衆。殺假於鬼神。時日卜筮。以疑衆。殺此四誅者。

不以聽凡執禁以齊衆不赦過有圭璧金璋不粥於市命服命車  
不粥於市宗廟之器不粥於市犧牲不粥於市戎器不粥於市用  
器不中度不粥於市兵車不中度不粥於市布帛精麤不中數幅  
廣狹不中量不粥於市姦色亂正色不粥於市錦文珠玉成器不  
粥於市衣服飲食不粥於市五穀不時果實未熟不粥於市木不  
中伐不粥於市禽獸魚鼈不中殺不粥於市關執禁以譏禁異服  
識異言太史典禮執簡記奉諱惡天子齋戒受諫司會以歲之成  
質於天子冢戒宰齊戒受質大樂正大司冠市三官以其成從質  
於天子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齊戒受質百官各以其成質於天

官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以百官之成質於天子百官齊戒受質  
然後休老勞農成歲事制國用凡養老有虞氏以燕禮夏后氏以  
饗禮殷人以食禮周人修而兼用之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七  
十養於學達於諸侯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醵如之九十使人  
受五十異糧六十宿肉七十貳膳八十常珍九十飲食不離寢膳  
飲從於遊可也六十歲制七十時制八十月制九十日修惟絞紵  
衾冒死而後制五十始衰六十非肉不能七十非帛不煖八十非  
人不煖九十雖得人不煖矣五十杖於家六十杖於鄉七十杖於  
國八十杖於朝九十者天子欲有問焉則就其室以珍從七十不

俟朝。八十月告存。九十月日有秩。五十五不從力。極政。六十不與服戎。七十不與賓客之事。八十齊喪之事弗及也。五十而爵。六十不親學。七十致政。惟衰麻為喪。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西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有虞氏皇而祭。深衣而養老。夏后氏收而祭。燕衣而養老。殷人号而祭。縞衣而養老。周人冕而祭。玄衣而養老。凡三王養老。皆引年。八十者一字不從政。九十者其家而不從政。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政。父母之卷。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之卷。三

月不從政。將從於諸侯。三月不從政。自諸侯來從家。期月不從政。少而無父者謂之孤。老而無子者謂之獨。老而無妻者謂之矜。老而無夫者謂之寡。此四者。天民之窮而無告者也。皆有常餼。瘖聵跛躄。斷者。侏儒。百工各以其器食之。道路男子由右。婦人由左。車從中央。父之齒隨行。兄之齒鴈行。朋友不相踰。輕任并重任。分斑白者不提挈。君子耆老不徒行。庶人耆老不徒食。方一里者為田九百畝。方十里者為方一里者百。為田九萬畝。方百里者為方十里者百。為田九十億畝。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為田九萬億畝。自恒山至於南河千里而近。自南河至於江千里而近。自江至於

衡山千里而遙自東河至於東海千里而遙自東河至於西河千里而近自西河至於流沙千里而遙西不盡流沙南不盡衡山東不盡東海北不盡恒山凡四海之內斷長補短方三千里為田八十萬億一萬億畝方百里者為田九十億畝山陵林麓川澤溝瀆城郭宮室塗巷三分去一其餘六十億畝古者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四十六畝三十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三十國其餘方百里者七十又封方七十里者六十為方百里者二十九方十里者四十其餘方百

里者四十方十里者六十又封方五十里者百二十為方百里者三十其餘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六十名山大澤不以封其餘以為附庸間田諸侯之有功者取於間田以祿之其有削地者歸之間田天子之縣內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封方百里者九其餘方田百里者九十一又封方七十里者二十一為方百里者十方十里者二十九其餘方百里者八十方十里者七十一又封方五里者六十三為方百里者十五方十里者七十五其餘方百里者六十四方十里者九十六諸侯之下士祿食九人中士食十八人上士食三十六人下大夫食七十二人卿食二百八十八人君

食二千八百八十人。次國之卿食二百一十六人。君食二千一百六十人。小國之卿食百四十四人。君食千四百四十人。大國之卿命於其君者。如小國之卿。天子之大夫為三。於諸侯之國者。其祿視諸侯之卿。其爵視大國之君。其祿取之於方伯之地方。伯為朝天子。皆有湯沐之邑於天子之縣內。視元士。諸侯世子世國。大夫不世爵。使以德。爵以功。未賜爵。視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國。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六禮。冠昏喪祭。鄉相見。七教。父子兄弟夫婦。君臣長幼。朋友賓客。八政。飲食衣服。事為異別。度量數制。

大傳

戴記第十六

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諸侯及其大祖。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祿及其高祖。牧之野。武王之大事也。既事而退。柴於上帝。祈於社。設奠於牧室。遂率天下諸侯。執豆籩。逸奔走。追王。大。王。亶。父。王。季。歷。文。王。昌。不。以。卑。臨。尊。也。上。治。祖。禰。尊。尊。也。下。治。子。姓。親。親。也。旁。治。昆。弟。合。族。以。食。序。以。昭。繆。別。之。以。禮。義。人。道。竭。矣。聖。人。南。面。而。聽。天。下。所。且。先。者。五。民。不。與。焉。一。曰。治。親。二。曰。報。功。三。曰。舉。賢。四。曰。使。能。五。曰。存。愛。五。者。一。得。於。天。下。民。無。不。足。無。不。贍。者。五。者。一。物。紕。繆。民。莫。得。其。死。聖。人。南。面。而。治。

人天下必自人道始矣立權度量考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  
異器械別衣服此其所得與民變革者也其不可得與民變革者則有  
矣親也尊也長也男女有別此其不可得與民變革者也  
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治際會名著而男女有別其夫屬乎  
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謂弟之妻婦  
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名者人治之大者也無慎乎四世而總  
服之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其庶姓別於上而  
戚單於下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服術有六一曰親二曰尊三  
百世而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服術有六一曰親二曰尊三

曰名四曰出入五曰長幼六曰從服從服有六有屬從有徒從有  
從有服而無服有從無服而有服有從重而輕有從輕而重自仁  
率親等而上之至於祖名曰輕自義率祖等順而下之至於禰名  
曰重一輕一重其義然也君有合族之道族人不得以其戚  
位也庶子不祭明其宗也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繼祖也別子  
為祖繼別為宗繼禰者為小宗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  
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也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  
者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義  
也有小宗而無大宗者有大宗而無小宗者有無宗亦莫宗之者

公子是也。公子有宗道。公子之公。為其士大夫之庶者。宗其士大夫之適者。公子之宗道也。絕族無移服。親者屬也。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於祖。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於禰。是故人道親也。親故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收。族故宗。廟嚴。宗廟嚴。故重社稷。重社稷。故愛百姓。愛百姓。故收刑罰。中刑罰。中故庶民安。庶民安。故財用足。財用足。故百志成。百志成。故禮俗刑。禮俗刑。然後樂。詩云。不顯不承。無斁於人。斯此之謂也。

經解

戴記第二十六

孔子曰。入其國。其教可知也。其為人。也。溫柔敦厚。詩教也。疏通知遠。書教也。廣博易良。樂教也。絜靜精微。易教也。恭儉莊敬。禮教也。屬辭比事。春秋教也。故詩之失。愚。書之失。誣。樂之失。奢。易之失。賊。禮之失。煩。春秋之失。亂。其為人。也。溫柔敦厚。而不愚。則深於詩者。也。疏通知遠。而不誣。則深於書者。也。廣博易良。而不奢。則深於樂者。也。絜靜精微。而不賊。則深於易者。也。恭儉莊敬。而不煩。則深於禮者。也。屬辭比事。而不亂。則深於春秋者。也。天子者。與天地參。故德配天地。兼利萬物。與日月並明。照四海而不遺。微小其在朝。

廷則道仁聖禮義之序燕處則聽雅頌之音行步則有環珮之聲  
升車則有鸞和之音居處有禮進退有度百官得其宜萬事得其  
序詩云淑人君子其儀不忒其儀不忒是四國此之謂也發號  
出令而民說謂之和上下相親謂之仁民不求其所欲而得之謂  
之信除去天地之害謂之義與信和與仁霸王之器也有治民  
之意而無其器則不成禮之於正國也猶衡之於輕重也繩墨之  
於曲直也規矩之於方圓也故衡誠縣不可欺以輕重繩墨誠陳  
不可欺以曲直規矩誠設不可欺以方圓君子審禮不可誣以姦  
詐是故隆禮由禮謂之有方之士不隆禮不由禮謂之無方之民

敬讓之道也故以奉宗廟則敬以入貴朝廷則貴賤有位以處室  
家則父子親兄弟和以處鄉里則長幼有序孔子曰安上治民莫  
善於禮此之謂也故朝覲之禮所以明君臣之義也聘問之禮所  
以使諸侯相尊敬也喪祭之禮所以明臣子之恩也鄉飲酒之禮  
所以明長幼之序也昏姻之禮所以明男女之別也夫禮禁亂之  
所由生猶坊心水之所自來也故以舊坊為無所用而壞之者必  
有水敗以舊禮為無所用而去之者必有亂患故昏姻之禮廢則  
夫婦之道苦而淫辟之罪多矣鄉飲酒之禮廢則長幼之序失而  
爭鬪之獄繁矣喪祭之禮廢則臣子之恩薄而倍死忘生者衆矣



聘親之禮廢則君臣之位失諸侯之行惡而倍畔侵陵之敗起矣故禮之教化也微其心邪也於未形使人日從善遠罪而不自知也。是以先王隆之也。易曰君子慎始。差若豪釐。繆以千里。此之謂也。

陳人殺其公子御寇

莊公二十二年

二十二年春陳人殺其大子御寇。陳公子完與顓孫奔齊。顓孫自齊來奔。齊侯使敬仲為御辭曰。羈旅之臣。幸若獲宥。及於寬政。赦其不閑於教訓。而免於罪戾。弛於負擔。君之惠也。所獲多矣。敢辱高位。以速官謗。請以死告。詩云。翹。二車。乘。招。我。以。弓。豈。不。欲。注。畏。我。友。朋。使。為。工。匠。飲。桓。公。酒。樂。公。曰。以。火。繼。之。辭。曰。臣。卜。其。晝。未。卜。其。夜。不。敢。君。子。曰。酒。以。成。禮。不。繼。以。淫。義。也。以。君。成。禮。弗。納。於。淫。仁。也。初。懿。氏。卜。妻。敬。仲。其。妻。占。之。曰。吉。是。謂。鳳。凰。于。飛。和。鳴。鏘。鏘。有。媯。之。後。將。育。於。姜。五。世。其。昌。並。於。正。卿。八。世。之。後。莫。之。與。京。

陳厲公蔡出也故蔡人殺五父而立之生敬仲其少也周史有以  
周易見陳侯者陳侯使筮之遇三三之否三三曰是謂觀國之光  
利用賓於王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其在異國非此其躬在其  
子孫光遠而自他有耀者也坤土也巽風也乾天也風為天於土  
上山也有山之材而照之以天光於是乎居土上也故曰觀國之光  
利用賓於王庭實旅百奉之以玉帛天地之美具也焉故曰利用  
賓於王猶有觀焉故曰其在後乎風行而著於土故曰其在異國  
乎若在異國必姜姓也姜大嶽之後也山嶽則配天物莫能兩大  
陳衰此其昌乎及陳之初亡也陳桓子始大於齊其後亡也成子

得政。

左氏傳

閔公二年

晉侯使大子申生伐東山臯落氏。里克諫曰：大子奉冢祀社稷之  
粢盛，以朝夕視君膳者也。故曰冢子。君行則守，有守則從。曰：撫  
軍守曰監國，古之制也。夫帥師，專行謀，誓軍旅，君與國政之所圖  
也。非大子之事也。師在，制命而已。稟命則不威，專命則不孝。故君  
之嗣適，不可以帥師。君失其官，帥師不威，將焉用之？且臣聞臯落  
氏將戰，君其舍之。公曰：寡人有子，未知其誰立焉。不對而退。見大  
子。大子曰：吾其廢乎？對曰：告之以臨民，教之以軍旅，不共是懼。何  
故廢乎？且子懼不孝，無懼弗得立。修己而不責人，則免於難。大子

帥師公衣之偏衣。佩之金玦。狐突御戎。先友為右。梁餘子養遇御  
罕夷。先丹木為右。羊舌大夫為尉。先友曰。衣身之偏。握兵之要在  
此行也。子其勉之。偏躬無慝。兵要遠矣。親以無災。又何患焉。狐突  
歎曰。時事之微也。衣身之章也。佩衷之旗也。故敬其事則命以始  
服其身則衣之純。用其衷則佩之度。今命以時卒。閱其事也。衣以  
之。危服遠其躬也。佩以金玦。棄其衷也。服以遠之時。以閱之。危涼  
冬殺金寒。玦離胡可恃也。雖欲勉之。狄可盡乎。梁餘子養曰。帥師  
者受命於廟。受服於社。不有常服矣。不獲而危。命可知也。死而不  
孝。不如違之。先罕夷曰。危奇無常。金玦不復。雖復何為。君有心矣。

先丹木曰。是服也。狂夫阻之。曰。盡敵而反。敵可盡乎。雖盡敵。猶有  
內讒。不如違之。狐突欲行。羊舌大夫曰。不可。違命不孝。棄事不忠。  
雖知其寒。惡不可取。子其死之。大子將戰。狐突諫去曰。不可。昔辛  
伯諗周桓公云。內罷並后。外罷二政。嬖子配適。大都耦國。亂之本  
也。周公弗從。故及於難。今亂本成矣。立可必乎。孝而安民。子其圖  
之。與其違危身以速罪也。

十有一月壬戌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

年僖公十有五

晉侯之入也。秦穆姬屬賈君焉。且曰：盡納羣公子。晉侯柔於賈君。又不納羣公子。是以穆姬怨之。晉侯許賂中大夫。既而皆背之。賂

秦伯以河外列城五。東盡虢略南及華山內及解梁城。既而不與。晉饑。秦輸之粟。秦饑。晉閉之糴。故秦伯伐晉。卜徒父筮之。吉。涉河

侯車敗。詰之對曰：乃大吉也。三敗必獲晉君。其卦遇蠱。三三曰：十乘。三去三去之餘。獲其雄狐。夫狐蠱必其君也。蠱之貞風也。其悔

山也。歲云秋矣。我落其實而取其材。所以克也。實落材止。不敗何待。三敗及韓。晉侯謂慶鄭曰：寇深矣。若之何。對曰：君實深之。可若

何公曰不孫卜右慶鄭吉弗使卜揚御戎家僕徒為右乘小馬鄭  
八也慶鄭曰古者大事必乘其產生其水而知其人心安其教  
訓而服習其道惟所納之無不如志今乘異產以逆戎事及懼而  
變將與人易亂氣狡憤陰血周作張脈債興外強中乾進退不可  
周旋不能君必悔之弗聽九月晉侯送秦師使韓簡視師復曰師  
少於我鬪士倍我公曰何故對曰出因其資入用其寵饑食其粟  
三施而無報是以來也今又擊之我急秦奮倍猶未也公曰一夫  
不可狃况國乎遂使請戰曰寡人不佞能合其眾而不能離也君  
若不還無所逃命秦伯使公孫枝對曰君之未入寡人懼之入而

未定列猶吾憂也苟列定矣敢不承命韓簡退曰吾幸而得囚王  
成戰于韓原晉戎馬還渾而心公號慶鄭慶鄭曰復諫違卜固敢  
是求又何逃焉遂去之梁由靡御韓簡號射為右輅秦伯將心之  
鄭以救公誤之遂失秦伯秦獲晉侯以歸晉大夫反首拔舍從之  
秦伯使辭焉曰二三子何其感也寡人之從君而西也點晉之妖  
夢是踐豈敢以至晉大夫三拜稽首曰君履我后土而戴皇天皇  
天后土實聞君之言羣臣敢在下風穆姬聞晉侯將至以大子瑩  
宏與女璧登臺而女履薪焉使以免服衰經送且告曰上天降灾  
使我兩君不以玉帛相見而以興戎若晉君朝以入則婢子知以

死。夕。以。入。則。朝。以。死。惟。君。裁。之。乃。舍。諸。靈。臺。大。夫。請。以。入。公。曰。獲。晉。侯。以。厚。歸。也。既。而。喪。歸。焉。用。之。大。夫。其。何。有。焉。且。晉。人。感。憂。以。重。我。天。地。以。要。我。我。食。吾。言。背。天。地。也。重。怒。難。任。背。天。不。祥。必。歸。晉。君。公。子。繫。曰。不。如。殺。之。無。聚。慝。焉。子。桑。曰。歸。之。而。質。其。大。夫。必。得。大。成。晉。未。可。滅。而。殺。其。君。祇。以。成。惡。且。史。佚。有。言。曰。無。始。禍。無。怙。亂。無。重。怒。重。怒。難。任。陵。人。不。祥。乃。許。晉。平。晉。侯。使。卻。乞。告。瑕。呂。飴。甥。且。召。之。子。金。教。之。言。曰。朝。國。人。而。以。君。命。賞。且。告。之。曰。孤。雖。歸。辱。社。稷。矣。其。卜。貳。圍。也。眾。皆。哭。晉。於。是。乎。作。爰。田。呂。甥。曰。君。止。之。不。恤。而。羣。臣。是。憂。患。之。至。也。將。若。君。何。眾。曰。何。為。而。可。對。曰。征。

繕。以。輔。孺。子。諸。侯。聞。之。喪。君。有。君。羣。臣。輯。睦。甲。兵。益。多。好。我。者。勸。惡。我。者。懼。庶。有。益。乎。眾。說。晉。於。是。乎。作。州。兵。初。晉。獻。公。筮。嫁。伯。姬。於。秦。遇。歸。妹。三。三。之。睽。三。三。史。蘓。占。之。曰。不。吉。其。繇。曰。士。刲。羊。亦。無。益。也。女。承。筐。亦。無。貺。也。西。鄰。責。言。不。可。償。也。歸。妹。之。睽。猶。無。相。也。震。之。離。亦。離。之。震。為。雷。為。火。為。羸。敗。媿。車。說。其。輟。大。林。其。旗。不。利。行。師。敗。於。宗。丘。歸。妹。睽。孤。寇。張。之。孤。姪。其。從。姑。初。羊。其。逋。逃。歸。其。國。而。棄。其。家。明。年。其。死。於。高。梁。之。虛。及。患。公。在。秦。曰。先。君。若。從。史。蘓。之。占。吾。不。及。此。夫。韓。簡。侍。曰。龜。象。也。筮。數。也。物。生。而。後。有。象。象。而。後。有。占。而。後。有。數。先。君。之。敗。德。及。可。數。乎。史。蘓。是。占。勿。從。

何益詩曰下民之孽匪降自天嗚盜背憎職競由人

冬楚公子負帥師伐鄭

襄公八年

冬。楚子囊伐鄭。討其侵蔡也。子駟子國子耳欲從楚。子孔子矯子  
展欲待晉。子駟曰。周詩有之。曰。侯河之清。人壽幾何。非云詢多。職  
競作羅。謀之多。族民之多。違事滋無成。民急矣。姑從楚以紓吾民。  
晉師至。吾又從之。敬共幣帛以待來者。小國之道也。犧牲玉帛。待  
於二竟。以待彊者。而底民焉。寇不為害。民不罷病。不亦可乎。子展  
曰。小所以事大。信也。小國無信。兵亂日至。不無日矣。五會之盟。  
信。今將背之。雖楚救我。將安用之。親我無成。鄙我是欲。不可從也。  
不如待晉。君方明。四軍無關。八卿和睦。必不棄鄭。楚師遠。遠糧



食將盡。必將速歸。何聞焉。舍之聞之。杖莫如信。完守以老楚。杖信  
以待晉。不亦可乎。子駟曰。詩云。謀夫孔多。是用不集。發言盈庭。誰  
敢執其咎。如匪行邁謀。是用不得于道。請從楚。駢也。受其咎。乃及  
楚平。使王子伯駢告於晉曰。君命救邑。修而車賦。徹而師造。以討  
亂略。蔡人不從。救邑之人。不敢寧處。悉索救賦。以討於蔡。獲司馬  
變。獻于邢丘。今楚來討。曰。女何故稱兵於蔡。焚我郊保。馮陵我城。  
郭。救邑之衆。夫。婦。男女。不遑啟處。以相救也。翦焉。傾覆。無所控告。  
民。死。亡者。非其父兄。即其子弟。夫人。愁痛。不知所庇。民知窮困。而  
受盟於楚。孤也。與其二三臣。不能禁心。不敢不告。知武子使行人

子負對之曰。君有楚命。不使一介行。李告於憲君。而即安於楚。  
君之所欲也。誰敢違君。憲君將帥諸侯。以見於城下。惟君圖之。

冬十月公子慙出奔齊

昭公十有二年

節錄

南。蒯。之。將。叛。也。其。鄉。人。或。知。之。過。之。而。歎。且。言。曰。恤。乎。湫。乎。攸。乎。深。思。而。淺。謀。適。身。而。遠。志。家。臣。而。君。圖。有。人。矣。我。南。蒯。枚。筮。之。遇。坤。三。三。之。比。三。三。曰。黃。裳。元。吉。以。為。大。吉。也。示。子。服。惠。伯。曰。即。欲。有。事。何。如。惠。伯。曰。吾。嘗。學。此。矣。忠。信。之。事。則。可。不。然。必。敗。外。強。內。溫。忠。也。和。以。率。貞。信。也。故。曰。黃。裳。元。吉。黃。中。之。色。也。裳。下。之。飾。也。元。善。之。長。也。中。不。忠。不。得。其。色。下。不。共。不。得。其。飾。事。不。善。不。得。其。極。外。內。倡。和。為。忠。率。事。以。信。為。共。供。養。三。德。為。善。非。此。三。者。弗。當。且。夫。易。不。可。以。占。險。將。何。事。也。且。可。飾。乎。中。美。能。黃。上。美。為。元。

下美則蒙參成可茲猶有關也。茲雖吉未也將適費飲鄉人酒鄉  
人或歌之曰我有圃生之杞乎從我者子乎去我者鄙乎倍其  
鄰者恥乎已乎已乎非吾黨之士乎

左氏傳

昭公二十年

齊侯至自田。晏子侍於遼臺。子猶馳而造焉。公曰：「惟據與我，和夫  
晏子對曰：「據亦同也。焉得為和？」公曰：「和與同異乎？」對曰：「異。如羹  
焉，水、火、醯、醢、鹽、梅，以烹魚肉，燂之以薪。宰夫和之，齊之以味，濟其  
不及，以洩其過。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君所謂可而有否，否  
焉，臣獻其否以成其可；君所謂否而有可，可焉，臣獻其可而去其否。否  
是以政平，而民無爭心。故詩曰：『和而可。』夫和，亦猶是也。夫和，亦猶  
言時，靡有爭先。王之濟五味，和五聲也。以平其心，成其政也。聲亦  
如味，一氣、二體、三類、四物、五聲、六律、七音、八風、九歌，以相成也。清

濁。小。大。短。長。疾。徐。哀。樂。剛。柔。遲。速。高。下。出。入。周。疏。以。相。濟。也。君。子。聽。之。以。平。其。心。心。平。德。和。故。詩。云。德。音。不。瑕。今。據。不。然。君。所。謂。可。據。亦。曰。可。君。所。謂。否。據。亦。曰。否。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若。琴。瑟。之。專。壹。誰。能。聽。之。同。之。不。可。也。如。是。公。曰。飲。酒。樂。公。曰。古。而。無。死。其。樂。若。何。晏。子。對。曰。古。而。無。死。則。古。之。樂。也。君。何。得。焉。昔。爽。鳩。氏。始。居。此。地。季。荊。司。之。有。逢。伯。陵。因。之。蒲。姑。氏。因。之。而。後。大。公。曰。之。古。若。無。死。爽。鳩。氏。之。樂。非。君。所。願。也。

平王四十九年 元年春王正月 公隱公元年

元年者何。公之始年也。春者何。歲之始也。王者孰謂。謂文王也。曷為先言王而後言正月。王正月也。何言乎王正月。大。一。統。也。公。何。以。不。言。即。位。成。公。意。也。何。成。乎。公。之。意。公。將。平。國。而。反。之。桓。幼。而。貴。隱。長。而。卑。其。為。尊。卑。也。微。國。人。莫。知。隱。長。又。賢。諸。大。夫。板。隱。而。立。之。隱。於。是。焉。而。辭。立。則。未。知。桓。之。將。必。得。立。也。且。如。桓。立。則。恐。諸。大。夫。之。不。能。相。幼。君。也。故。凡。隱。之。立。為。桓。立。也。隱。長。又。賢。何。以。不。宜。立。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桓。何。以。貴。母。貴。也。母。貴。則。子。何。以。貴。子。以。母。貴。母。以。子。貴。



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成公八年公羊傳

來言者何。內辭也。脅我使歸之也。曷為使我歸之。韋之戰。齊師大敗。齊侯歸。弔死。視疾。七年不飲酒。不食肉。晉侯聞之。曰。嘻。奈何。使人之君。七年不飲酒。不食肉。請皆反其所侵地。

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成公十年有五年公羊傳

仲嬰齊者何。公孫嬰齊也。公孫嬰齊則曷為謂之仲嬰齊。為兄後也。為兄後則曷為謂之仲嬰齊。為人後者為之子也。為人後者為之子則其稱仲何。孫以王父字為氏也。然則嬰齊孰後。歸父也。歸父使於齊而未反。何以後之。叔仲惠伯。傅子赤者也。文公死

子幼公子遂謂叔仲惠伯曰君幼如之何願與子慮之叔仲惠伯曰吾子相之老夫抱之何幼君之有公子遂知其不可與謀退而殺叔仲惠伯弑子赤而立宣公宣公死成公幼臧宣叔者相也君死不哭聚諸大夫而問焉曰昔者叔仲惠伯之事孰為之諸大夫皆雜然曰仲氏也其然乎於是遣歸父之家然後哭君歸父使於晉還自晉至櫪聞君薨家遺墀惟哭君成踊反命於介自是走之齊魯人徐傷歸父之無後也於是使嬰齊後之也

齊物論

莊子內篇二

南郭子綦隱几而坐仰天而噓嗒焉似喪其耦顏成子游立侍乎前曰何居乎形固可使如槁木而心固可使如死灰乎今之隱几者非昔之隱几者也子綦曰偃不亦善乎而問之也今者吾喪我汝知之乎汝聞人籟而末聞地籟汝聞地籟而末聞天籟夫子游曰敢問其方子綦曰敢夫大塊噫氣其名為風是惟無作則萬竅怒呿而獨不聞之琴乎山林之畏佳大木百圍之竅穴似鼻似口似耳似枅基似圈似臼似洼者似汚者激者謫者叱者吸者叫者謔者突者咬者前者唱于而隨者唱喁冷風則小和飄風則

大和厲風濟則衆竅為虛而獨不見之調之乎子游曰地  
籟則衆竅是已人籟則比竹是已敢問天籟子綦曰夫吹萬不同  
而使其自已也咸其自取怒者其誰邪

胠篋

莊子外篇三

全錄



將為胠篋探囊發匱之盜而為守備則必攝絨滕固扁鑄此世俗  
之所謂知也然而巨盜至則負匱揭篋擔囊而趨惟恐絨滕扁鑄  
之不固也然則鄉之所謂知者不乃為大盜積者也故嘗試論之  
世俗所謂知者有不為大盜積者乎所謂聖者有不為大盜守者  
乎何以知其然邪昔者齊國鄰邑相望雞狗之音相聞網罟之所  
布耒耨之所刺方二千餘里闔四境之內所以立宗廟社稷治邑  
屋州閭鄉曲者曷嘗不法聖人哉然而田成子一旦殺齊君而盜  
其國所盜者豈獨其國邪并與其聖知之法而盜之故田成子有



乎盜賊之名而身處堯舜之安小國不敢非大國不敢誅十二世  
有齊國則是不乃竊齊國并與其聖知之法以守其盜賊之身乎  
嘗試論之世俗之所謂至知者有不為大盜積者乎所謂至聖者  
者有不為大盜守者乎何以知其然邪昔者龍逢斬比干剖萇弘  
胞子胥靡故四子之賢而身不免乎戮故跖之徒問於跖曰盜亦有  
有道乎跖曰何適而無有道邪夫妄意室中之藏知聖也入先勇也  
出後義也知可否知也分均仁也五者不備而能成大盜者天下  
未之有也由是觀之善人不得聖人之道不立跖不得聖人之道  
不行天下之善人少而不善人多則聖人之利天下也少而害天

下也。故曰唇竭則齒寒魯酒薄而邯鄲圍聖人生而大盜起梧  
擊聖人縱舍盜賊而天下始治矣夫川竭而谷虛止夷而淵實聖  
人則死則大盜不起天下平而無故矣聖人不死大盜不心雖重  
聖人而治天下則是重利盜跖也為之斗斛以量之則并與斗斛  
而竊之為之權衡以稱之則并與權衡而竊之符璽以信之  
則并與符璽而竊之為之仁義以矯之則并與仁義而竊之何以  
知其然邪彼竊鉤者誅竊國者為諸侯諸侯之門而仁義存焉則  
是非竊仁義聖知邪故逐於大盜揭諸侯竊仁義并斗斛權衡符  
璽之利者雖有軒冕之賞弗能勸斧鉞之威弗能禁此重利盜跖

而。使。不。可。禁。者。是。乃。聖。人。之。過。也。故。曰。魚。不。可。脫。於。淵。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彼。聖。人。者。天。下。之。利。器。也。非。所。以。明。天。下。也。故。絕。聖。棄。知。大。盜。乃。心。髓。玉。毀。珠。小。盜。不。起。焚。符。破。璽。而。民。樸。鄙。拮。斗。折。折。衡。而。民。不。爭。殫。殘。天。下。之。聖。法。而。民。始。可。與。論。議。擢。亂。六。律。樂。絕。竽。瑟。塞。瞽。曠。之。耳。而。天。下。始。人。含。其。聰。矣。滅。文。章。散。五。采。膠。離。朱。之。目。而。天。下。始。人。含。其。明。矣。毀。絕。鈎。繩。而。棄。規。矩。擗。工。倕。之。指。而。天。下。始。人。有。其。巧。矣。故。曰。大。巧。若。拙。削。曾。史。之。行。鉗。楊。墨。之。口。攘。棄。仁。義。而。天。下。之。德。始。玄。同。矣。故。人。含。其。明。則。天。下。不。鑠。矣。人。含。其。聰。則。天。下。不。累。矣。人。含。其。知。則。天。下。不。惑。矣。人。含。其。德。則。天。

下。不。僻。矣。彼。曾。史。楊。墨。師。曠。工。倕。離。朱。者。皆。外。立。其。德。而。以。燭。亂。天。下。者。也。法。之。所。無。用。也。子。獨。不。知。至。德。之。世。乎。昔。者。容。成。氏。大。庭。氏。伯。皇。氏。中。央。氏。栗。陸。氏。驪。畜。氏。軒。轅。氏。赫。胥。氏。尊。盧。氏。祝。融。氏。伏。義。氏。神。農。氏。當。是。時。也。民。結。繩。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樂。其。俗。安。其。居。鄰。國。相。望。雞。狗。之。音。相。聞。民。至。老。死。而。不。相。往。來。若。此。之。時。則。至。治。矣。今。遂。至。使。民。延。頸。舉。踵。曰。某。所。有。賢。者。贏。糧。而。趣。之。則。內。棄。其。親。而。外。去。其。主。之。事。足。臨。接。乎。諸。侯。之。境。車。軌。結。乎。千。里。之。外。則。是。上。好。知。之。過。也。上。誠。好。知。而。無。道。則。天。下。大。亂。矣。何。以。知。其。然。邪。夫。弓。弩。畢。弋。機。變。之。知。多。則。鳥。亂。於。上。矣。鈎。餌。罔。

吾嘗筭之知多則魚亂於水矣。削格羅落置罟之知多則獸亂於澤矣。知詐漸毒頡滑堅白解垢同異之變多則俗惑於下矣。故天下每大亂罪在於好知。故天下皆知求其所不知而莫知求其所已知者皆知非其所不善而莫知非其所已善者是以大亂故上悖日月之明下燦山川之精中墮四時之施。當與之蟲肖翹之物莫不失其性甚矣。夫好知之亂天下也。自三代以下者是已。舍夫種之民而悅夫從之佞。釋夫恬淡無為而悅夫嗜之意。噫：已亂天下矣。

顏率為周欺齊以過秦師

秦興師臨周而求九鼎。周君患之。以告顏率。顏率曰：大王毋憂。臣請東借救於齊。顏率至齊。謂齊王曰：夫秦王之為無道也。欲興兵臨周而求九鼎。周之君臣內自盡。計與秦不若歸之大國。夫存危國。美名也。得九鼎。厚實也。願大王圖之。齊王大發師五萬人。使陳臣思將以救周。而秦兵罷。齊將求九鼎。周君又患之。顏率曰：大王勿憂。臣請東解之。顏率至齊。謂齊王曰：周賴大國之義。得君臣父子相保也。願獻九鼎。不知九鼎。何塗之從而致之。齊王曰：寡人將寄徑於梁。顏率曰：不可。夫梁之君臣欲得九鼎。謀之暉臺之

下沙海之上其日久矣鼎入梁必不入出齊王曰寡人將寄徑於楚對曰不可楚之君臣欲得九鼎謀之於葉庭之中其日久矣若入楚鼎必不出王曰寡人終何涂之從而致之齊顏率曰敝邑固竊為王患之夫鼎者非效壺醯醬瓠耳可懷挾提挈以至齊者非效鳥集鳥飛兔興馬逝離然心於齊者昔周之伐殷得九鼎凡一鼎而九萬人輓之九二八十一萬人士卒造械器被具所以備者稱此今大王縱有其人何涂之從而出竊為大王私憂之齊王曰子之數來猶無與耳顏率曰不敢欺大國疾定所從出敝邑遷鼎以待命齊王乃心

鄭同以兵說趙王

鄭同北見趙王趙王曰子南方之博士也何以教之鄭同曰臣南方草鄙之人也何足問雖然王致之於前安敢不對乎臣少之時親嘗教以兵趙王曰寡人不好兵鄭同因撫手仰天而咲之曰兵固天下之狙喜也臣故意大王不好兵也臣亦嘗以兵說魏昭王昭王亦曰寡人不喜臣曰王之行能如許由乎許由無天下之累故不愛也今王既受先王之傳欲宗廟之安壤地不削社稷之血食乎王曰然今有人操隋侯之珠持一丘之環萬金之財時宿於野內無孟賁之威荆慶之斷外無弓弩之禦不出宿夕人必危之

矣。今有強貪之國。臨王之境。索王之。地。告以理。則不可。說以義。則不聽。王非戰國。守禦之備。其何以當之。王若無兵。鄰國得志矣。趙王曰。寡人請奉教。

田單與趙奢論兵

趙惠文王三十年。相平都君田單問趙奢曰。吾非不說將軍之兵法也。所以不服者。獨將軍之用衆。用衆者。使民不得耕作。糧食輒不可給也。此坐而自破之道也。非單之所為也。單聞之。帝王之兵。所用不過三萬。而天下服矣。今將軍必負十萬二十萬之衆。乃用之。此單之所不服也。馬服君曰。君非徒不達於兵也。又不明其時勢。夫吳干之劍。肉試則斷。牛馬金試則絕。盤匝薄之柱。上而擊之。則折為三質。之石上而擊之。則碎為百今。以三萬之衆。而應強國之兵。是薄柱擊石之謂也。且夫吳干之劍。材難。夫無脊之厚。而鋒

不入。無脾之薄。而亦不斷。兼有是兩者。無鉤竿鐔蒙。須之便。操其刃而刺。則未入而手斷。君無十萬二十萬之衆。而為此鉤竿鐔蒙。須之便。而徒以三萬行於天下。君焉能乎。且古者四海之內。分爲萬國。城雖大。無過三百丈者。人雖衆。無過三千家者。而以集兵三萬。距此。奚難哉。今取古之爲萬國者。分以爲戰國。七不能具數十萬之兵。曠日持久。數歲。即君之齊。已齊以二萬之衆。攻荆。五年。乃罷。趙以二十萬之衆。攻中山。五年。乃歸。今者。齊韓相方。而國圍攻焉。豈有敢曰。我其以三萬救是者乎。我今千丈之城。萬家之邑。相望也。而索以三萬之衆。圍千丈之城。不存其一角。而野戰不足用也。

也。君將以此何之。平都君喟然太息曰。單不至也。

武安君諫伐趙

昭王既息民繕兵復欲伐趙武安君曰不可王曰前年國虛民飢君不量百姓之力求益軍糧以滅趙今寡人息民以養士畜積糧食三軍之俸有倍於前而曰不可其說何如也武安君曰長平之事秦軍大克趙軍大破秦人歡喜趙人畏懼秦民之死者厚葬傷者厚養勞者相饗飲食舖餽以靡其財趙人之死者不得收傷者不得療涕泣相哀戮力同憂耕田疾作以生其財今王發軍雖倍其前臣料趙國守備亦以十倍矣趙自長平以來君臣憂懼早朝晏罷卑辭重幣四面出嫁結親燕魏連好齊楚積慮并心備秦為

務其國內實具交外成當今之時趙未可伐也王曰寡人既以興  
師矣乃使五校大夫王陵將而伐趙陵戰失利亡五校王欲使武  
安君武安君稱疾不行王乃使應侯往見武安君責之曰楚地方  
五千里持戟百萬君前率數萬之衆入楚拔鄢郢焚其廟東至竟  
陵楚人震恐東徙而不敢西向韓魏相率興兵甚衆君所將之卒  
不能半之而與之戰於伊闕大破二國之軍血流漂鹵斬首二十  
四萬韓魏以故至今稱東藩此君之功天下莫不聞今趙卒之死  
於長平者已十七八其國虛弱是以寡人大發軍人數倍於趙國  
之衆願使君將必欲滅之矣君嘗以寡擊衆取勝如神况以強擊

弱以衆擊寡武安君曰是時楚王恃其國大不恤其政而羣臣相  
妬以功諂諛用事良臣斥疎百姓心離城池不修既無良臣又無  
守備故起師以得引兵深入多倍城邑發梁焚舟以專民心掠於  
郊野以足軍食當此之時秦之士卒以爲家將帥爲父母不  
約而親不謀而信一心同力死不旋踵楚人自戰其地咸願其家  
各有散心莫有鬪志是以能有功也伊闕之戰韓孤願魏不欲先  
用其衆魏恃韓之銳欲推以爲鋒二國爭便之力不同是以臣得  
設類兵以持韓陣專軍并銳觸魏之不意魏軍既敗韓軍自潰乘  
勝逐北以是之故能立功皆計利形勢自然之理何神之有哉今



秦破趙軍於長平。不遂。以此時振乘其振懼而滅之。畏而釋之。使  
得耕稼以益蓄積。養孤長幼以益其衆。繕治兵甲以益其強。增城  
浚池以益其固。主折節以下其臣。臣推體以下死士。至於平原之  
屬。皆令妻妾補縫於行伍之間。臣人一心。上下同力。猶勾踐困於  
會稽之時也。以今伐之。趙必固守。批其軍。戰必不可出。圍其國都。  
必不可克。攻其列城。必未可拔。掠其郊野。必無所得。兵出無功。諸  
侯生心。外救必至。臣見其害未覩其利。又病未能行。應侯慙而退。  
以言未於王。王曰。微白起。吾不能滅趙乎。復益發軍。更使王齕代  
王陵伐趙。圍邯鄲。八九月。死傷者衆。而弗下。趙王出輕銳以寇其

後。秦數不利。武安君曰。不聽臣計。今果何如。王聞之怒。因見武安  
君。強起之曰。君雖病。強為寡人卧。而將之。有功。寡人之願。將加重  
於君。如君不行。寡人恨君。武安君頓首曰。臣知行。雖無功。得免於  
罪。雖不行。無罪。不免於誅。然惟願大王覽臣愚計。釋趙養民。以觀  
其變。撫其恐懼。伐其驕慢。誅滅無道。以令諸侯。天下可定。何必以  
趙為先乎。此所謂為一臣屈而勝天下也。大王若不察臣愚計。必  
欲快心於趙。以致臣罪。此亦所謂勝一臣而為天下屈者也。夫勝  
一臣之嚴焉。孰若勝天下之威大邪。臣聞明主愛其國。忠臣愛其  
名。破國不可復。聞死卒不可復。生臣寧伏受重誅而死。不忍為辱。

軍之將願大王察之王不答而去

燕王謝樂間於趙書

竄人不佞不能奉順君意故君捐國而去則竄人之不肖明矣敢  
端其願而君不肖聽故使三者陳愚意君試論之語曰仁不輕絕  
義不輕怨君之於先王也世之所明知也竄人望有非則君掩蓋  
之不虞君之明罪之也望有過則君教誨之不虞君之明棄之也  
且竄人之罪國人莫不知天下莫不聞君微出明怨以棄竄人竄  
人必有罪矣雖然恐君之盡厚也諺曰厚者不毀人以自益也仁  
者不危人以要名故掩人之邪者厚人之行也救人之過者仁者  
之道也世有掩竄人之邪救竄人之過非君孰望之今君受厚位

於先王以成尊。輕棄。寬人以快心。則掩邪。救過。難得於君矣。且世有薄而故厚。施行有失而故惠。用今使寬人任不肖之罪。而君有失厚之利。於為君擇之也。無所取之國。之有封疆。家之有垣墻。所以合好。掩惡也。室不能相和。出語鄰家。未為通計也。怨惡未見而明棄之。未為盡厚也。寬人雖不肖乎。未如殷紂之亂也。君雖不得意乎。未如商容箕子之累也。然則不內羞寬人。而明怨於外。怨其適足以傷於高而薄於行也。非然也。苟可以明君之義。成君之高。雖任惡名。不難受也。本欲以為明寬人之薄。而君不得厚。揚寬人之辱。而君不得榮。此一舉而兩失也。義者不虧人。以自益。况傷

人以自損乎。君無以寬人不肖。累注事之美。昔者柳下惠。吏於魯。黜於魯。而不去。或謂之曰。可以去。柳下惠曰。苟與人之異。惡往而不黜乎。猶且黜乎。寧於故國耳。柳下惠不以三黜自累。故前業不忘。不以去為心。故遠近無議。今寬人之罪。國人未知。而議寬人者。徧天下。語曰。論不脩心。議不累物。仁不輕絕。智不簡棄。大功者。輟也。輕絕重利者。怨也。輟而棄之。怨而累之。宜在遠者。不望之乎。君也。今以寬人無罪。君豈怨之乎。願君捐怨。追惟先王。復以教。寬人意。君曰。余且慝心。以成而過。不願先王以明。而惡使寬人進。不得修功。退不得改過。君之所揣也。惟君圖之。此寬人之愚意也。

敬以書謁之



